

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

2023-03-14

评价项目名称	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		
评价类型	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		
项目基本情况:	延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延锋旗下自主电子业务平台，聚焦于智能座舱领域，以座舱域控制器为核心，融入交互智能、场景智能与个性化服务的座舱电子系统，联动延锋的内饰、座椅、安全等用户接口产品的创新，为消费者提供更智能便捷的交互体验。 延电科技租赁上海市浦东新区康花路200号，设立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即康花路子公司，以打造体现全球电子行业最新工艺和完整系统管理能力的电子工厂。 本项目主要进行显示屏、域控制器、新能源控制模块、车载音响功放等相关产品的生产制造，主要工艺涉及回流焊、选择焊、贴合以及自动装配等。 为满足生产工艺的需求，建设单位拟在联合厂房北侧中间部位的维修区域设置2台高速CT型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以下简称“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可用于检查电子元件等的开焊，无浸润，焊锡量，偏移，异物，桥接，引脚有无等(可根据检查对象进行选择)的情况。以上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均为自屏蔽装置，装置采用铅板等材料进行屏蔽。 以上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的使用可能产生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规定，“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单位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建设项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应当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国家对从事放射性、高毒、高危粉尘等作业实行特殊管理。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制定”。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九条规定，“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建设项目可行性论证阶段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编制预评价报告”。2023年2月，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委托上海赛源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建设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		
地理位置:	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恒永路518弄1号A区、2号。		
评价项目组长	王磊	技术负责人	郁新森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荣	报告编制人	张靖
审核人	陈荣	项目组成员	张靖、高一鸣、曾秋霞
评价结论及建议	本项目拟配备的2台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属于Ⅱ类射线装置，依据《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国卫疾控发[2015] 92号)，该建设项目涉及职业病危害因素属放射性因素。按照《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分类，结合建设单位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拟使用情况综合判断，建设单位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属于职业病危害一般类的建设项目。 (1)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工业区康花路200号。设备周围无密集人群长时间逗留，其选址是适宜的。 (2) 本项目新增的放射设备均为自屏蔽设备，设备屏蔽设计能够满足要求。因此，在正常工作情况下，对职业放射工作人员的工作是安全的。 (3) 建设单位拟为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设置专用使用区域，在距离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约1m区域处拟设置红色警戒线，周围未设置其他操作岗位;根据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的结构特点，未设置控制区;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四周1m处警戒线以内区域在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开机运行状态时为监督区，监督区仅允许放射工作人员进入，严禁无关人员进入该区域。本项目工作场所分区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 的规定。 (4) 公司拟建立辐射安全管理小组，拟建立安全操作规程和较齐全的放射防护规章制度及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5) 公司检测人员均为职业放射工作人员，均拟经过上岗前健康体检，均经过上岗前放射防护和有关法律知识的培训，并在工作中配带外照射个人辐射剂量计，符合放射防护相关规定。 (6) 上海浦东延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X射线自动检查装置经本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基本达到了本报告的评价目标，并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放射卫生法规标准的要求，建设条件具备，可申请正式投入建设。		
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组同意该项目(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严重; p一般)”，原则同意《评价报告》的相关内容，并按专家意见修改后，形成正式稿。		
报告完成时间	2023年 3月14日		

